

## 2013 NTSO 國際青少年管弦樂營 甄選簡章

### 一、 目的：

本團為提供優秀青少年音樂學子參與正規管弦樂團之訓練與演出機會，培養合群之團隊精神，特辦理本活動。本營隊於集訓後，安排音樂會巡演，並藉由來自全球各職業交響樂團的專業音樂家經驗傳承，提升學員音樂素養與演奏能力。

### 二、 指導單位：文化部

### 三、 主辦單位：國立臺灣交響樂團

### 四、 協辦單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南大學

### 五、 師資：(若有異動，以本團公告內容為主)

#### (一) 藝術總監暨指揮：林昭亮

林昭亮(1989年以西貝流士、尼爾森小提琴協奏曲，獲得留聲機唱片獎「最佳協奏曲錄音」，並同張專輯以及布魯赫第一號小提琴協奏曲、蘇格蘭幻想曲獲得「英國企鵝評鑑三星帶花」獎。葛萊美獎兩次入圍。2000年獲音樂美國雜誌(Musical America)評選為年度器樂演奏家。

#### (二) 小提琴獨奏：**詹曉昫** (大都會歌劇院管弦樂團首席，茱莉亞音樂學院教授。)

#### (三) 單項樂器及分部老師：聘請國內外知名演奏家擔任。

#### 小提琴：

俞麗拿教授/ 上海音樂學院教授

宗緒嫻教授/ 國立台北藝術大學音樂學院音樂系

林昭亮教授/ 茱莉亞音樂學院教授

詹曉昫教授/ 大都會歌劇院管弦樂團首席，茱莉亞音樂學院教授

辛明峰教授/ 大都會歌劇院管弦樂團第一小提琴

#### 中提琴：

陳則言教授/ 聖地亞哥交響樂團中提琴首席，美國南加州大學音樂系教授

凌顯祐教授/ 香港管弦樂團中提琴首席

#### 大提琴：

洪本倫教授/ 洛杉磯愛樂樂團大提琴副首席，美國南加州大學音樂系教授

#### 長笛：

金塔教授/ 新加坡交響樂團長笛首席，新加坡楊秀桃(Yong Siew Toh)音樂學院教授

#### 雙簧管：

黃錚教授/ 前深圳交響樂團雙簧管首席、前香港管弦樂團雙簧管首席

#### 法國號：

江蘭教授/ 馬來西亞愛樂管弦樂團法國號首席

※ 其餘聲部由國立臺灣交響樂團首席、團員及國內具交響樂團演奏經驗之知名音樂家擔任指導教師。

### 六、 參加資格：

#### (一) 居住於臺灣地區人士：

凡西元 1990 年至 1999 年間出生之中華民國籍在學學生，以及居住於臺灣地區非本國籍之在學學

生，具有演奏經驗者，均可報名參加甄試，經評審甄選合格後，即可參加。

(二) 居住於海外地區人士：

凡出生於西元 1990 年至 1996 年之非本國籍在學學生，或於海外留學之中華民國籍在學學生，具有演奏經驗者，均可報名參加本團書面審核甄試，經評審甄選合格後，即可參加。

七、 報名方式：

(一) 居住於臺灣地區之中華民國籍在學學生，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網址：<http://www.ntso.gov.tw/NTSO/Code/>）；居住於臺灣之非本國籍人士(持居留證或外國護照者)，請電洽本團進行報名 (Tel/ +886-4-23391141#162；e-Mail/ jeffchen@ntso.gov.tw)。

1. 報名期間：自 102 年 1 月 1 日（二）起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日）止。
2. 報名費：新台幣 500 元整（報名前請審慎評估，繳交報名費後恕不退費；繳款方式詳見本團網站公告訊息）。

(二) 居住於海外地區人士：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二）起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日）止，一律採通訊報名方式（地址：No. 738-2, ZhongZheng Road, WuFeng Dist., Taichung City 41341, Taiwan, R. O. C.）

八、 甄選各項事宜：

(一) 居住於臺灣地區人士：

1. 甄選時間：2013 年 4 月 13 日（六）至 5 月 12 日（日）間週六、日，詳細日期另行公告。
2. 甄選地點、樂器別：

南區-國立臺南大學(管樂、弦樂)；

北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管樂、弦樂)；

中區-國立臺灣交響樂團(管樂、弦樂、擊樂、豎琴)。

※ 完成報名後，詳細甄選順序將於 4 月 3 日之前公告於本團網站，並請於甄試當天攜帶證件(身份證或健保卡，非本國籍者請攜帶護照或居留證；證件需有本人照片)供主辦單位核對身份。

※ 考生可自由選擇甄選區域，無須受限於戶籍所在地或就學地區。

※ 每位考生得於同區或分區報考一項以上樂器甄選，但不得同一樂器在不同分區重複報名；例如：考生 A 雙主修小提琴與中提琴，則考生 A 可於北區甄選場次同時報名參加小提琴與中提琴甄選，或於北區報考小提琴甄選，並於中區/(南區)報考中提琴甄選；考生 B 欲報名大提琴甄選，則考生 B 僅可於北、中、南三甄選場次中選擇其中一場次報名。

※ 同一考生報名參加第二項以上之樂器甄試，請另行電洽本團報名。

※ 每報名一項樂器需繳交一次報名費。

3. 甄選方式：

- (1) 自選曲：請任選協奏曲(/獨奏曲/奏鳴曲等)之快板樂章（伴奏自備）；選考打擊樂者不限定應考樂器項目，惟請於報名曲目欄中詳填樂器項目。
- (2) 管絃樂片段（樂譜請進入本團網站點選管弦樂營甄選簡章下方下載）
- (3) 視奏（現場指定）

(二) 居住於海外地區人士：

1. 甄選時間：參加甄選者，應於 2013 年 3 月 31 日（日）前，郵寄(1)報名表、(2)個人簡歷及照片、(3)在學證明、(4)護照影本、(5)演奏 DVD、(6)在學學校或指導教授或參與樂團之推薦函等，共六項資料至本團，供本團甄選評審團評選。
2. 甄選方式：演奏 DVD 應包含以下內容
  - (1) 自選曲：請任選協奏曲或獨奏曲或奏鳴曲之快板樂章；選考打擊樂者不限定應考樂器項目，錄製 30 分鐘以內之 DVD 影音資料。
  - (2) 指定管絃樂樂曲全曲（樂譜請進入本團網站點選管絃樂營甄選簡章下方下載）
- (三) 錄取公告：經甄選錄取之學員，將於 102 年 5 月 26 日前公告於本團網站，並以電子郵件或書面通知。

九、 活動時間及地點：

- (一) 集訓：2012 年 7 月 7 日至 20 日於國立臺灣交響樂團集訓；集訓期間住宿於霧峰「音樂世界旅邸」。
- (二) 成果展演：集訓結束，將於 2012 年 7 月 21 日至 23 日於台中中興堂、台北國家音樂廳、高雄市或台南市等地演出音樂會，展現學習成果。

十、 甄選樂器項目：（各部名額本團將視甄選狀況擇優錄取）

編號	項目	編號	項目
01	長笛(可加考短笛)	08	低音號
02	雙簧管(可加考英國管)	09	打擊樂
03	單簧管	10	小提琴
04	低音管	11	中提琴
05	法國號	12	大提琴
06	小號	13	低音提琴
07	長號	14	豎琴

註：打擊樂與豎琴考生一律在中區應試；除打擊樂器與豎琴外，請考生自備樂器(自備鼓棒)。

十一、 活動內容：樂團合奏、分部訓練、樂器個別指導、專題演講、大師班、文化參訪等。

※ 大師班課程受指導學生，僅開放本音樂營錄取該單項樂器之學員參與甄選。

十二、 研習費用：

(一) 居住於臺灣地區人士：

經甄選錄取之學員，每位需繳交費用新臺幣 10,000 元整（繳款方式詳見網站公告訊息）。

(二) 居住於海外地區人士：

經甄選錄取之非中華民國籍學員與中華民國籍旅外留學學員，每位需自行負擔來台往返國際機票，自行辦理來台簽證，並繳交音樂營研習費用美金 330 元整（研習費用於抵台報到時現場現金繳交）。

※ 本項費用內含集訓及演出期間之膳宿、在台期間集體行程陸運交通費、教師鐘點費、行政事務費、文化參訪、平安保險費及巡迴演出等相關費用，不足部分由本團負擔。

十三、 本團連絡方式：

國立臺灣交響樂團 研究推廣組 陳達章先生

電話：04-23391141 分機 162

E-mail：jeffchen@ntso.gov.tw

傳真：04-23304094

地址：413 台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738-2 號

※ 主辦單位保留活動內容更動之權利